附件2

资格审查材料

以下资格审查材料复印件应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鲜章和骑缝章。

　　一、营业执照复印件;

　　二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;

　　三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;

　　四、提交材料截止日期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;

　　五、参加比选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;

　　六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授权书;

七、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。

备注：（1）（2）（3）也可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。